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1091/19-20(04)號文件

檔號：CB2/PS/1/16

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

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就 2020 年 6 月 1 日會議擬備的資料摘要

為殘疾人士提供醫療券

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從未特別討論過為殘疾人士提供醫療券的事宜。不過，在 2017 年 5 月 4 日的福利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就傷殘津貼¹ 檢討及處理有關申請的制度進行的討論中，曾有團體要求政府當局為殘疾人士提供醫療券。

2. 據政府當局就團體的意見所作的書面回應中表示，本港的公共醫療服務獲政府大幅資助，收費為大眾所能負擔。此外，醫院管理局設有醫療費用減免機制，向有需要的病人提供援助。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病人只要出示社會福利署向綜援受助人發出的有效醫療費用減免證明書，即可獲豁免公營醫療服務的收費(包括藥物名冊內標準藥物的收費)。其他未能負擔公營醫療服務收費的人士，可以按需要申請醫療費用減免。基於有效運用資源的考慮，政府當局現時沒有計劃為傷殘津貼受惠人提供醫療券。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0 年 5 月 28 日

¹ 傷殘津貼是一項無須供款和不設經濟審查的現金津貼，目的是協助嚴重殘疾(以致日常生活亟需他人協助)人士應付因該等殘疾而引致的特別需要。